

证券代码：300125

证券简称：易世达

公告编号：2016-033

大连易世达新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延期复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基本情况

大连易世达新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因筹划涉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简称：深交所）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6年3月28日（星期一）开市起停牌，并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司分别于2016年4月5日、4月11日、4月18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23、024、027、031）

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有关各方正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工作，包括相关方案论证、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正在稳步进行。

三、申请延期复牌的原因

因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相关工作量较大，尚在进行中，公司预计无法按原计划在2016年4月27日前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及相关文件并复牌。为保障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的顺利进行，保证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深交所的有关规定，公司已向深交所申请延期复牌。公司股票将自2016年4月27日开市起继续停牌。

四、预计复牌时间

公司董事会将在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董事会会议，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议案。公司争取于2016年5月27日前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

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要求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在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公告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后对公司股票予以复牌。

如公司未能在上述期限内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者报告书，公司将根据重组推进情况决定是否向深交所申请延期复牌。公司未提出延期复牌申请或者延期复牌申请未获同意的，公司股票将于2016年5月27日开市起复牌，并承诺自公司股票复牌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如公司在停牌期限内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公司将及时披露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公告，并承诺自复牌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股票将在公司披露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公告后恢复交易。

公司对延期复牌给广大投资者带来的不便表示歉意。在继续停牌期间，公司及有关各方将全力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5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五、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发布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的内容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持续关注后续公告。

公司本次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大连易世达新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4月25日